

國立中興大學生命科學院

105 學年度第5次系所主管會議紀錄(網頁版)

一、時間：106年 1 月 12 日(星期四)中午12:00

二、地點：生命科學院會議室

三、主持人：陳全木院長

紀錄：吳敏鈴秘書

四、出席代表：(詳如簽到單)

五、議案決議及執行情形

案號	內容簡述	決(建)議/結論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案由 1	擬請同意山東農業大學選送生命科學領域學生至本院研修及進行科技合作，請討論。(院長交議)	照案通過。	生科院	本校國際事務處已依程序報部核准在案(如資料一)
案由 2	本院各公用儀器 105 年使用績效，提請查核。(院公用儀器管理委員會)	洽悉。 附帶決議：公用儀器使用年度說明會自 105 學年第二學期起，併入生科系實驗室安全衛生課程辦理。	生科系	照案辦理
案由 3	本校用電賞罰機制於 106 年起改以電費配額方式計算，生科大樓是否須配合重新擬定各單位分配方式，提請討論。(生命科學大樓管理委員會)	(一)105 年用電罰款先以前三年用電獎勵金支應，不足額先由院經費墊付。 (二)於各層樓安裝 110V、220V 機械錶，以提高各單位計算用電度數時之準確性，電表安裝費用由年度經費先行扣除後，再	管委會	照案辦理

		分配至各單位。 (三)106 年用電配額比例由方案一與方案二兩者平均計算。		
案由 4	本院 106 年度經費及講義費各系所分配數，提請討論。(院長交議)	(一)經常費醫科學程及轉譯學程各分配 8 萬元，及扣除裝設大樓機械電表費用 162,500 元，設備費保留 1 名新聘教師補助款共 30 萬(由院控管)，其餘以 105 年度經費各單位經常費及設備費所占比例分配。 (二)各單位分攤聘用身障人士薪資之費用，依往年作業方式分別提撥控留在本院及生科系，以利薪資造冊作業，106 年分配數修正如附表一。 (三)106 年講義費分配照案通過(附表二)	生科院	106 年分配數已於 1 月 24 日送主計室辦理。
案由 5	擬請討論是否調整 2017 年生科論文三分鐘競賽之主辦單位等事宜。(分子生物學研究所提)	照案通過。 附帶決議：本院 105 學年第二學期專題演講由林舜翔先生支援	基資所 生科院	照案辦理

案由 6	2017 (第 33 屆) 生物夏令營進度報告暨辦理日期確認。 (生物夏令營籌備委員會)	(一)2017 第 33 屆生物夏令營改訂 8 月 23 日至 8 月 25 日舉辦。 (二)keynote speech 已邀請楊秋忠院士並獲同意,另一位建議名單請協助推薦。 (三)各組成員及進度報告重點彙整如下表。	生科院	彙整各單位進度
			生科系	照案辦理
			分生所	已與舜翔共同擬稿發函請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實驗林管理處保留惠蓀林場宿舍事宜。
			生化所	照案辦理
			生醫所	配合辦理
			基資所	預計 2/7 聯絡廠商洽談生物夏令營的網頁及相關產品作業
案由 7	為妥善規劃及運用本院教師員額,建請配合調查,提請討論。(院長交議)	由院辦洽請人事室提供屆齡退休教師名冊。	生科院	已洽人事室提供(如資料二)
案由 8	建請修正本院教師聘任暨升等送審資料摘要表,請討論。 (院長交議)	照案通過。	生科院	照案辦理,已於 106.1.18 興生院字第 1060008 號函公告週知,並公布本院網頁供下載查閱。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同日下午 2:55。